

# 米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废止《米易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办法》的 通 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级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经县政府第 1 次常务会议研究决定，自本通知印发之日起废止《米易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办法》（米府办发〔2017〕61 号）。废止后，全县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工作执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和《四川省政府投资建设项目审计条例》相关规定。

米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 2 月 12 日

**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**

---

米易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2月12日印发

---